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阀门”“公司”）的保荐机构，负责方正阀门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2025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保荐机构督导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及时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财务内控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	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财务内控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等。本督导期内，方正阀门有效执行了该等制度。
3、募集资金使用监督情况	保荐机构定期查阅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前往公司现场核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督导期内，方正阀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4、持续关注上市公司运作情况，充分了解公司及其业务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查阅资料、列席股东会、董事会等方式，关注公司日常经营、股票交易和媒体报道等情况，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持续督导内，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不存在重大违规。
5、现场检查情况	保荐机构开展现场核查，对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违规、经营财务状况是否存在重大风险、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合规性等方面进行了核查。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保荐机构对方正阀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预计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等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7、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发现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与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不存在代持及所持股份无权利限制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关于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关于上市后业绩大幅下滑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关于自愿限售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2、关于公司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下回购股份和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3、解决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问题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4、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是	不适用
15、股份锁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6、解决产权瑕疵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7、关于不存在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个人责任及挂牌期间无违法违规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8、关于挂牌期间无违法违规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9、解决关联交易问题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0、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1、关于资产瑕疵事项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一)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1、石油天然气及相关行业景气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天然气、炼油、化工、电站、船舶等领域，其中以石油天然气及延伸的炼油、化工等相关行业为核心，下游市场的发展空间和周期性波动对公司产品销售具有重要影响。石油天然气行业及其延伸行业的发展具有周期性特征，油价作为驱动核心直接影响相关领域投资规模的增加或减少。报告期内，全球原油、液化天然气价格均呈现一定程度的波动，油气价格低迷将导致上游开采意愿减弱，进而减少对阀门等设备的采购需求。尽管公司积极拓展电力、化工等应用领域，但在中短期内，石油天然气及延伸的炼油等领域的阀门产品仍将在公司收入结构中保持较高的比重，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周期性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2、贸易政策变动的风险

国际政治、法律、经济等条件颇具复杂性，包括政治环境、法律法规、进入壁垒、贸易摩擦、合同违约等，均可能对公司的出口业务产生一定的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产品主要销往北美、欧盟、中东、东南亚等地区。目前，上述国家或地区对中国生产的阀门产品除了设置质量认证外，没有其他限制性技术贸易政策。但如果未来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对公司相关产品的贸易政策和认证制度发生变化，则公司的业务和经营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3、汇率波动的风险

人民币兑美元、欧元及其他货币的汇率可能会因境内外的相关政策而变动，且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国内外经济及政治发展与当地市场的供求状况。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主要来自公司直接出口业务的外币收款折算差额。外汇市场行情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4、出口退税率下调的风险

公司出口产品执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税收优惠。若未来国家调整出口退税政策，调低本公司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出口产品竞争力将受到一定影响。

5、创新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订单式业务模式，产品具有定制化特征。不同客户和不同项目的流体介质、工况环境存在显著差异，因而对产品的耐温、耐压、耐候、耐腐蚀等各项性能参数均存在个性化需求。公司需针对上述要求进行专项设计，从产品选材、制造工序、生产工艺到密封和压力测试均需进行针对性的开发，创造不同的定制化产品，从而对公司的创新能力形成了较高要求。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市场导向、不断创新”，能够及时把握行业的发展趋势和产品技术的演进路线，通过及时掌握客户需求，进行前瞻性开发。然而，技术升级、新产品开发均需大量的前期准备工作，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及资金，且要求公司根据产品最新的研发状态及客户需求进行及时修订。新产品的成功与否取决于多种因素，如产品的成功开发、生产管理能力和营销能力、市场接受度等。如果公司开发的产品不能契合市场需求，将会对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竞争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前期的投入难以收回，公司将面临较大经营风险。

6、产品认证不能延续的风险

公司生产销售的阀门产品通过了包括美国石油学会API认证、欧盟PED（CE）指令认证、加拿大CRN认证等在内的多项国际市场认证，该等产品认证的取得和维持是公司产品进入相应市场、获取客户订单的重要保证。若该等认证有效期届满后公司未能通过审核，公司的产品将不能使用相关认证标志，从而给公司产品的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7、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知名大型企业集团，销售及信用情况良好，坏账风险较小，公司亦十分重视应收账款的回收并制定了相应的管理政策。但如果公司对上述账款催收不及时，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经营状况发生恶化，可能导致回款周期延长甚至无法收回货款，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现金流、资金周转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三) 北京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海
 张 海

 赵华
 赵 华

